

##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滕州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关注公告<sup>1</sup>

东方金诚公告【2024】0283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滕州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滕州国资”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23年滕州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以下简称“23滕州债/23滕州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4年6月21日，东方金诚对公司及“23滕州债/23滕州债”进行了评级，评定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评定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4年7月5日，公司发布了《滕州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经过滕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王传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由周书海担任公司总经理。截至2024年7月18日，公司总经理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公告称截至公告发布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上述变更事项未对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3滕州债/23滕州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3日

### <sup>1</sup>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